

## 董事擁有之證券權益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三百五十二條所述之登記冊所載，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向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所申報，各董事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所擁有本公司及各聯繫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如下：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總額	佔已發行 股本之 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其他權益			
譚偉豪	附註1及2	24,000,000	—	537,877,118	561,877,118	47.20	
譚偉棠	附註1及2	27,000,000	—	537,877,118	564,877,118	47.45	
譚梅嘉慧	附註1	1,500,000	—	537,877,118	539,377,118	45.31	
大谷和廣		1,000,000	—	—	1,000,000	0.08	
李冠雄		1,176,000	450,000	—	1,626,000	0.14	
羅志聰		2,600,000	—	—	2,600,000	0.22	

附註：

- 此等537,877,118股股份均以Earnmill Holdings Limited之名義登記，該公司由The Samson 1992 Trust及The Thomas 1992 Trust按相同比例最終實益擁有。The Samson 1992 Trust為一項全權代管信託，其全權代管受益人包括譚偉豪先生及譚梅嘉慧女士。The Thomas 1992 Trust為一項全權代管信託，其全權代管受益人包括譚偉棠先生及配偶譚吳麗婉女士。
- 以上包括由譚偉豪先生及譚偉棠先生共同持有的20,000,000股股份。

各董事及彼等聯繫人士擁有本公司之優先認股權權益列載於「優先認股權」內。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各董事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概無在本公司或各任何聯繫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